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注：涉密信息不予公开）

交通运输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

2023年03月24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交通运输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交通运输局（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交通运输局（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有关交运运输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县公路、水路等交运行业发展战略、政策措施、地方性规章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2、负责全县公路、水路、铁路、港口及岸线使用布局、航道、港航设施建设、使用和维护等行业管理；组织重点物资、紧急物资运输。

3、负责策划、组织全县交运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的实施；负责公路、运输站场设施建设和县交运建设重点项目的立项、审批和上报工作；负责重点工程施工、质量和造价的实施监督；参与工程质量等级评定的竣工验收。

4、会同有关部门培育管理公路运输和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建立完善的信息服务体系，维护交运行业竞争秩序，引导交运运输优化结构，协调发展。

5、负责道路运输（含客、货运输、出租车、机动车维修、检测；公路运输服务业，搬运装卸和机动车驾驶学校和驾驶员培训的行业管理；负责公路路政和道路等方面行政监督检查、行政处罚及行政强制的职责。

6、负责直属事业单位和指导交运系统的精神文明建设，组织、指导交运系统和人才预测、培训、交流和人事劳动工资工作

7、组织协调和参与管理公路、水路交运行业利用外资、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

8、推广应用交运新科技、新产品、新成果，推动交运系统科技进步；指导交运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的实施监督。

9、负责局机关及检查、指导交运行业安全工作；负责有关交运无线电管理和交运战备工作。

10、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交运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部门内设1个机构、0个处（详细到0个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0

第二部分

（见附件）

第三部分

交通运输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收支总预算3300.51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64.26万元、上年结转1036.24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2680.7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5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15万元、债务付息支出540.89万元。

二、2023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收入预算3300.5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036.24万元，占31.3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64.26万元，占68.61%；

三、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3300.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8.42 万元，占10.56%；项目支出2952.09万元，占89.44%。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300.51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00.5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64.26万元、上年结转1036.24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2680.7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5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15万元、债务付息支出540.89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300.51万元,比2022年2915.12万元，增加385.39万元，增长13.22%，主要原因：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300.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式：基本支出348.42 万元，占10.56%；项目支出2952.09万元，占89.4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数为 33.5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 2.35 万元，下降 18.94 %。主要是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预算数为0.22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 0.22万元，上升100%。主要是主要是人员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预算数为1.4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47万元，上升100%。主要是主要是人员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预算数3.86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2.61 万元，上升 208.8 %，主要是2023年公务员和参公管理事业人员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预算数14.67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减少8.58 万元，增长 36.9 %，主要是2023年工资上涨。

6.农林水支出农业农村农村道路建设预算数26万，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26 万元，增长 100 %，主要是2023年项目增加。

7.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行政运行预算数269.53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 8.98 万元，增长 3.45 %，增加项目管理费。

8.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公路建设预算数925.15万元，比2022 年无变化。

9.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公路养护预算数1374.95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减少239.24万元，下降 14.82%，主要是减少养护项目款。

10.交通运输支出其他交通运输支出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预算数51.37万元，比2022 年执行增加38.29万元，上升 292.74%，主要是运营人员增加。

11.交通运输支出其他交通运输支出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预算数33.72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33.72万元，上升 100%，主要是增加项目。

12.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预算数25.15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减少0.52 万元，下降 2.03 %，主要是2023年人员减少。

13.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540.89万元，比2022 年执行数增加540.89 万元，增长 100 %，主要是一般债券增加。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8.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6.44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28.07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43.05万元、津贴补贴166.53万元、奖金17.45万元、伙食补助费4.3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3.5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4.67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8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68万元、住房公积金25.15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7.83万元）。

公用经费 18.19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8.19万元（其中包括办公费6万元、邮电费0.12万元、差旅费5.88万元、工会经费4.1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万元，公务接待费 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2年无变动。

因公出国（境）0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保有0量，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我局无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3年部门（单位）机关 1 家行政单位，2023年部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1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19万元，上升29.93%，主要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 1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出差 用途的车辆。

（四）2023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17 个，资金2264.26万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重点项目6个，分别是农村公路畅通520万，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27.15 %。安防工程108.3 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5.65%。农村公路养护584.71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30.52 %。九个乡镇客运场站45万，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2.35 %。农村农村公路养护资金116.94 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6.1 %。2021年在建农村公路市局交运局法人项目利息540.89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28.23 %。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无

1. 政府债务情况。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